



2015年11月1日,在上海浦东机场,赵汝恒被押解回国。(资料片) 新华社发

“红通”为谋生 非洲种棉花 逃亡三年,他青丝变白发

40名归案 红通 有人判无期有人免起诉

已经宣判的15名

姓名	案由	判决
戴学民	挪用公款罪	有期徒刑六年
李华波	侵吞公款	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孙新	挪用公款罪和贪污罪	有期徒刑十四年零六个月
牛丽英	虚开用于抵扣税款发票罪	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
钱增德	受贿罪	有期徒刑三年
杨立虎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
赵汝恒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等罪	有期徒刑十五年
裴健强	贪污罪	有期徒刑三年
陈伟娟	受贿罪	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
付耀波	贪污罪、挪用公款罪	两人为无期徒刑
张清曌	职务侵占罪	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
曾凡奇	受贿罪	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
云健	职务侵占罪	因如实供述犯罪事实,积极退缴全部赃款,免予刑事处罚
张大伟	非法侵占	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

作出不起诉决定的2名

朱振宇因主动回国投案自首且系从犯不予起诉;张丽萍经劝返归案、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一案情节轻微,不予起诉。

撤案1名

顾震芳涉嫌贪污罪,因已于2006年在泰国死亡而被撤案。

法院已受理但尚未宣判的9名

黄水木 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	吴权深 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李远寿 涉嫌挪用公款罪
詹再生 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	黄玉荣 涉嫌受贿罪	常征 涉嫌贪污罪、挪用公款罪
唐东政 涉嫌贪污罪	朱海平 涉嫌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	郭廖武 涉嫌受贿罪

移送审查起诉或正在侦办的13名

山东省储士林、重庆市巴连孝、辽宁省周世勤、浙江省杨秀珠、河北省韩建鹏、浙江省杨进军、北京市方翠英、山东省邱渤海、广东省王雁威、湖北省蒋谦、湖北省王诚建、辽宁省王佳哲、浙江省李世乔。

王新文严重违纪被开除党籍

本报讯 日前,中共山东省纪委对济南市政府原党组成员、副市长王新文严重违纪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经查,王新文违反组织纪

律,在组织进行谈话时不如实向组织说明问题;违反廉洁纪律,收受礼品,违规赠送礼金,利用职权为亲属经营活动谋取利益,利用职权侵占非本人经

管的财物。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涉嫌受贿犯罪。

王新文身为党员领导干部,理想信念丧失,严重违反党的纪律,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仍不收敛、

不收手,性质恶劣,情节严重。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中共山东省纪委常委会议研究并报中共山东省委批准,决定给予王新文开除党籍处分;由山东省监察厅报山东省政府批准,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及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据山东省纪委监委网站